



股票代碼
2105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開會地點：本公司新辦公大樓B2會議室（彰化縣大村鄉黃厝村美港路215號）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貳、開會議程

一、討論事項	2
二、報告事項	5
三、承認事項	20
四、臨時動議	41

參、附錄

附錄一、「公司章程」	44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50
附錄三、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52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討論事項
- 四、報告事項
- 五、承認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 會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點三十分
地點：本公司新辦公大樓B2會議室
(彰化縣大村鄉黃厝村美港路215號)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討論事項

(一)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四、報告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營運報告。

(二)監察人審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董監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四)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報告。

(五)本公司將國內銷售(營業)事業部門相關業務分割予100%持有子公司瑪吉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之執行情形。

五、承認事項

(一)承認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討 論 事 項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敬請公決。
說明：為配合公司法第二三五條及第二三五條之一之修訂，擬修正本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條及增訂第三十六條之一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部份條文，詳如本手冊第4頁修正條文對照表。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文序號	修正前的條文	修正後的條文	修正原因
第三十六條	<p>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公司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紅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p> <p>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紅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p>	配合公司法第 235 條之修正，修正文字。
第三十六條之一	無。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p> <p>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監酬勞以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p>	配合公司法第 235 條之一，增列員工酬勞之條文。
第三十九條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五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六月二十五日，...(略)...，</p> <p>第四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p> <p>第四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五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六月二十五日，...(略)...，</p> <p>第四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p> <p>第四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p> <p>第四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p>	增列第四十八次修訂日期。

報 告 事 項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運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詳如本手冊第 7~12 頁）。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告別 2015，回首過去一年的經濟軌跡，成熟國家的發展趨勢為經濟脈絡注入一股暖流，然而仍不足以消除景氣衰退的寒流，經濟活動仍面臨凍結狀態，市場需求依然疲弱。而下列三項重大因素，將繼續影響全球的經濟前景，首先，能源和其他大宗物品的價格將持續下跌；其次，中國的經濟結構啟動調整，原依靠投資刺激方案，將轉由消費拉動成長率；再者，歐盟及日本等將持續實施寬鬆貨幣政策。低物價及低通膨的時代，將綁束經濟成長的羽翼，放眼亞洲地區，預期中國、印度與東盟國家將較具有振翅飛翔的競爭優勢。

輪胎產業受到主原物料價格低迷的影響，平均售價也隨之調降，以區域市場而言，需求表現互有消長，整體市場需求量微幅增加，與經濟狀況走勢並無二致。本公司除持續推展中國市場外，亦堅定耕耘新興市場的決心，現『雙印計畫』正如火如荼的進行中，目前資本金已全數到位，建廠進程亦循序漸進的展開，未來可望為集團再添生力軍。

展望 2016 年，經濟狀態能否融冰雖未可期，但我們依然期待產業的春燕歸來。無論是開闢新市場，抑或是繼續深耕，正新不僅要做為市場的領導者，更期許要做新興市場的引導者。本公司秉持企業的核心價值“Triple 3”，以『100%品質』、『100%服務』及『100%信任』的信念與原則，積極投入研發與創新，堅持生產高品質的輪胎，保障每個用路人的安全，守護他們回家的路。

正新堅持專注輪胎本業，以服務為導向，眺望世界，承諾提供更優質的產品，為客戶創造最大利益。感謝全體股東、客戶與同仁的支持，我們將努力為各位創造新價值！

茲就一〇四年度經營結果及一〇五年度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產銷情形：

104 年度輻射層汽車外胎	生產	42,792 仟條
	銷售	42,823 仟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42,918 仟條	減少	0.22%
104 年度輻射層卡車外胎	生產	3,132 仟條
	銷售	3,126 仟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3,323 仟條	減少	5.93%
104 年度機車外胎	生產	50,541 仟條
	銷售	50,737 仟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51,794 仟條	減少	2.04%
104 年度自行車外胎	生產	78,904 仟條
	銷售	81,674 仟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92,207 仟條	減少	11.42%
104 年度內胎	生產	126,901 仟條
	銷售	130,593 仟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156,648 仟條	減少	16.63%
104 年度其他輪胎	生產	15,895 仟條
	銷售	15,876 仟條
較 103 年度銷售 16,455 仟條	減少	3.52%

2. 營業概況：

IFRS 合併：

10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116,726,293 仟元
較 103 年度	129,014,062 仟元減少 9.52%
104 年度營業成本	81,168,501 仟元
較 103 年度	93,113,558 仟元減少 12.83%
104 年度營業費用	16,937,412 仟元
較 103 年度	14,710,765 仟元增加 15.14%
104 年度營業利益	18,620,380 仟元
較 103 年度	21,189,739 仟元減少 12.13%
104 年度稅後淨利	12,839,214 仟元
較 103 年度	16,111,617 仟元減少 20.31%

IFRS 個體：

10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21,348,480 仟元
較 103 年度	23,639,942 仟元減少 9.69%
104 年度營業成本	14,063,907 仟元
較 103 年度	16,650,828 仟元減少 15.54%
104 年度營業費用	4,027,925 仟元
較 103 年度	3,876,414 仟元增加 3.91%
104 年度營業利益	3,186,455 仟元
較 103 年度	3,037,576 仟元增加 4.90%
104 年度稅後淨利	12,776,655 仟元
較 103 年度	16,015,591 仟元減少 20.22%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實際營業金額壹仟壹佰陸拾柒億元，較原一〇四年度預計營業目標壹仟叁佰伍拾億元，達成率為 86%。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IFRS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增(減)比例	
		104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116,726,293	129,014,062	-9.52%	
	營業毛利	35,557,792	35,900,504	-0.95%	
	稅後淨利	12,839,214	16,111,617	-20.31%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8.12	10.27	-21.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38	19.19	-25.07%	
	佔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57.45	65.37	-12.12%
		稅前純益	53.92	65.62	-17.83%
	純益率(%)	11.00	12.49	-11.93%	
	每股盈餘(元)	3.94	4.94	-20.24%	

IFRS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增(減)比例	
		104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21,348,480	23,639,942	-9.69%	
	營業毛利	7,284,573	6,989,114	4.23%	
	稅後淨利	12,776,655	16,015,591	-20.22%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10.73	14.16	-24.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44	19.23	-24.91%	
	佔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9.83	9.37	4.91%
		稅前純益	47.56	57.08	-16.68%
	純益率(%)	59.85	67.75	-11.66%	
	每股盈餘(元)	3.94	4.94	-20.24%	

(四)研究發展狀況

- 25" OTR 輪胎開發
- C886 LTB/TB 系列開發
- 新一代 motocross MX-HT 系列開發
- MCR Steel 纏繞工法，SPORT 等級產品開發
- Tubular cyclocross 公路越野賽車胎開發
- 700C 高風壓 TLR 結構技術研究
- Gravel tire 碎石路專用公路車胎開發
- Go Kart 新產品 K19 專案開發
- ATV L.W 新產品專案開發
- ATV LT style 18" 專案開發
- Bighorn 3 新產品開發
- MAXXIS-VICTRA VRI 競賽胎開發
- MAXXIS-新一代 SUV 四季胎開發
- MAXXIS-新一代 LTR 四季胎開發
- MAXXIS-RAZR MT 772 開發
- PRESA-PJ66 SUV 胎開發
- 295/80R22.5 遊覽車 LRR 省油胎全軸位開發
- 歐向 315/70R22.5 低扁平胎 Bib steer (轉向軸向開發)
- 歐向 315/70R22.5 低扁平胎 Drive (驅動軸開發)
- 9.5R17.5 UL387 LTS on off Road 輪胎開發
- 295/80R22.5 MT212 符合東南亞市場板架軸開發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落實 Maxxis 進階 5S-安全性(Safety);簡素化(Simplification);標準化(Standardization);同步化(Synchronization);綜效化(Synergy)之行為準則，構築以 Maxxis Family 為中心，三個 100%(100%品質、100%服務、100%信賴)策略目標，達成世界頂級輪胎公司之經營目標。共同達成營業額目標，提升品牌價值與市場份額。

1. 落實 Maxxis 進階 5S，以海外擴建廠以提升經營綜效。
2. 提升研發技術及同步化新產品開發。
3. 智能化生產製造系統，落實進階 5S 提升製程綜效。
4. 提升並同步化集團各產品別品質水準。
5. 計劃性快速培育國際及高質人才並建置集團溝通學習系統。
6. 落實安全衛生、環境保護與能源管理。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IFRS 合併：

單位：仟條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預計數
		銷售量
輻射層汽車外胎		43,965
輻射層卡車外胎		3,941
機車外胎		56,395
自行車外胎		85,701
內胎		116,727
其他輪胎		10,337
合 計		317,066

IFRS 個體：

單位：仟條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預計數
		銷售量
輻射層汽車外胎		7,238
輻射層卡車外胎		330
機車外胎		5,987
自行車外胎		8,448
內胎		11,716
其他輪胎		2,983
合 計		36,702

依據本公司銷售會議(105.02.04)評估結果。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展望105年，本公司將持續以全球化加上深耕在地化的「Glocalize」方式，精進研發能力並提供更有競爭力的產品組合到全球超過180個國家給我們所有客戶。

最後，本公司全體經營團隊亦懷抱感恩的心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回應各位股東的支持，當為股東及公司本身謀取最大的利益及創造更高的價值。

負責人：羅才仁



經理人：陳榮華



主辦會計：羅永勵



報告事項

第二案

案由：監察人審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經董事會編造完竣，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及吳德豐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經董事會審議通過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詳如本手冊第 14 頁)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吳德豐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復經監察人等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鑒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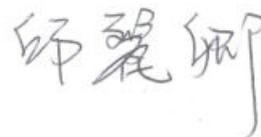
此致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監察人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報告事項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董監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敬請鑒核。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董事會修正後之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且因應一〇四年度營業收入與淨利皆微幅下滑，並考量一〇三年度發放水準，予以分派一〇四年度董監及員工酬勞。

二、一〇四年度獲利為新台幣 16,095,664,962 元，提撥 1.585% 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計新台幣 255,116,290 元；提撥 2% 為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321,913,299 元，上述之酬勞均以現金發放。

三、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認列費用並無差異，惟董監酬勞一〇四年度認列 357,323,762 元，發放金額減少 102,207,472 元，主要係董事會決議之調整，此金額將認列為 105 年度損益調整。

報告事項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報告本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餘額共計美金 545,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7,889,625 仟元，(詳如本手冊第 17~18 頁)，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報請備查。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外保證餘額表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對象	保證事項	保證方式	保證餘額	付款銀行	發行日	到期日	備註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20,000,000.00	北富銀	99.11.10	106.12.14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10,000,000.00	新光	100.03.10	107.03.16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30,000,000.00	大眾	100.06.21	107.06.27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60,000,000.00	兆豐	100.08.25	107.08.25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20,000,000.00	玉山	101.09.04	106.08.16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15,000,000.00	兆豐	101.08.03	108.07.10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30,000,000.00	一銀	102.01.21	107.01.20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20,000,000.00	兆豐	99.09.09	106.05.22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15,000,000.00	新光	100.02.15	107.02.15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30,000,000.00	兆豐	100.04.01	107.04.26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14,000,000.00	匯豐	100.04.27	105.05.18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30,000,000.00	土銀	101.06.29	106.08.22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15,000,000.00	日盛	102.04.24	107.07.11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20,000,000.00	瑞穗	102.12.16	105.12.19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20,000,000.00	三井住友	103.05.22	106.06.19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10,000,000.00	渣打	103.08.15	106.08.20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25,000,000.00	盤谷	104.09.15	106.09.15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20,000,000.00	兆豐	104.02.16	109.02.16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20,000,000.00	匯豐	104.08.20	106.08.2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外保證餘額表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對象	保證事項	保證方式	保證餘額	付款銀行	發行日	到期日	備註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12,000,000.00	兆豐	98.10.08	105.10.08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24,000,000.00	一銀	99.08.10	106.08.10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10,000,000.00	北富銀	102.05.06	107.07.23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長貸	USD 10,000,000.00	中國信託	103.05.27	106.05.27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短借	USD 5,000,000.00	瑞穗	104.01.02	105.01.02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短借	USD 7,000,000.00	一銀	104.01.30	105.01.30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短借	USD 5,000,000.00	三菱東京	104.02.28	105.02.28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短借	USD 7,000,000.00	匯豐	104.03.27	107.03.27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短借	USD 10,000,000.00	盤谷	104.05.23	105.05.23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短借	USD 10,000,000.00	中國信託	104.05.31	105.05.31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短借	USD 5,000,000.00	澳盛	104.09.29	105.09.29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短借	USD 7,000,000.00	兆豐	104.10.17	105.10.16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借款保證	短借	USD 9,000,000.00	北富銀	104.11.20	105.11.20	

報告事項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將國內銷售(營業)事業部門相關業務分割予100%持有子公司瑪吉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之執行情形，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為專心致力於產品研發與製造以及國際品牌之塑造暨海外市場之拓展，瑪吉斯公司則專職從事國內經銷通路之擴展，期能產銷和諧並持續擴大市場的營運規模，謀求股東之最大利益。將本公司國內銷售(營業)事業部門相關業務分割予100%持有之子公司瑪吉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於105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後依法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暫訂民國105年6月1日為分割基準日，敬請 知悉。

承認事項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編造完竣且決議通過在案，其中財務報表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及吳德豐會計師簽證完竣。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認為尚無不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詳如本手冊第 7-12 頁、第 14 頁及第 22~38 頁），敬請參閱。

二、敬請承認。

決議：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4111 號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正新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964,734 仟元及新台幣 5,004,026 仟元，均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425,578 仟元及新台幣 2,914,994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3%及 4%，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5,024,129 仟元及新台幣 4,686,035 仟元，均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

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新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洪淑華 洪淑華

會計師

吳德豐

吳德豐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949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4 日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381,482	14	\$ 21,166,079	1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7,347	-	137,35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242,936	1	3,148,92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10,694,137	7	11,179,906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61,489	-	178,105	-
130X 存貨	13,213,153	8	16,572,698	10
1410 預付款項	1,126,046	1	1,623,29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60,540	1	1,169,89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2,347,130</u>	<u>32</u>	<u>55,176,245</u>	<u>3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8,187	-	58,18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1,668	-	175,32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476,804	64	109,430,271	6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28,252	-	329,2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1,125	-	730,69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65,056	4	3,970,421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3,611,092</u>	<u>68</u>	<u>114,694,122</u>	<u>68</u>
1XXX 資產總計	<u>\$ 165,958,222</u>	<u>100</u>	<u>\$ 169,870,367</u>	<u>100</u>

(續次頁)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16,206,436	10	\$ 14,436,115	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9,173	-	-	-
2150 應付票據	207,011	-	57,482	-
2170 應付帳款	6,744,632	4	8,239,180	5
2200 其他應付款	6,314,880	4	6,707,782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51,321	1	2,206,85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146,918	4	8,937,676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7,390,371</u>	<u>23</u>	<u>40,585,092</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47,823	-
2530 應付公司債	8,600,000	5	8,600,000	5
2540 長期借款	23,458,920	14	25,028,308	15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118,340	-	106,68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15,551	2	2,778,204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22,456	2	4,167,231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8,615,267</u>	<u>23</u>	<u>40,728,250</u>	<u>24</u>
2XXX 負債總計	<u>76,005,638</u>	<u>46</u>	<u>81,313,342</u>	<u>48</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2,414,155	20	32,414,155	1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52,576	-	52,576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678,012	7	10,076,452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04,163	2	2,604,16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0,593,212	24	39,169,276	2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819,019	1	3,446,772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89,161,137</u>	<u>54</u>	<u>87,763,394</u>	<u>52</u>
36XX 非控制權益	<u>791,447</u>	<u>-</u>	<u>793,631</u>	<u>-</u>
3XXX 權益總計	<u>89,952,584</u>	<u>54</u>	<u>88,557,025</u>	<u>5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5,958,222</u>	<u>100</u>	<u>\$ 169,870,367</u>	<u>100</u>

董事長：羅才仁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勵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104 年		103 年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16,726,293	100	\$ 129,014,062	100
5000 營業成本	(81,168,501)	(70)	(93,113,558)	(72)
5900 營業毛利	35,557,792	30	35,900,504	2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198,205)	(8)	(8,474,651)	(7)
6200 管理費用	(3,415,096)	(3)	(3,006,72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324,111)	(3)	(3,229,38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937,412)	(14)	(14,710,765)	(11)
6900 營業利益	18,620,380	16	21,189,739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1,001,299	1	1,150,99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34,867)	(1)	19,828	-
7050 財務成本	(948,371)	(1)	(1,129,82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7,762	-	40,06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 計	(1,144,177)	(1)	81,057	-
7900 稅前淨利	17,476,203	15	21,270,796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4,636,989)	(4)	(5,159,179)	(4)
8200 本期淨利	\$ 12,839,214	11	\$ 16,111,617	13

(續次頁)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104 年		103 年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2,031)	-	(\$ 25,859)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27)	-	(45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445	-	4,39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6,913)	-	(21,92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62,100)	(2)	3,328,237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0,790	-	13,68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794)	-	(1,28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9,608	1	(548,54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692,496)	(1)	2,792,087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19,409)	(1)	\$ 2,770,16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119,805	10	\$ 18,881,783	15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776,655	11	\$ 16,015,591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62,559	-	96,026	-
	\$ 12,839,214	11	\$ 16,111,617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121,989	10	\$ 18,673,535	15
8720 非控制權益	(2,184)	-	208,248	-
	\$ 11,119,805	10	\$ 18,881,783	15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94		\$ 4.94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93		\$ 4.93	

董事長：羅才仁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勵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一處分資產	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103 年 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 32,414,155	\$ 9,772	\$ 42,804	\$ 8,221,599	\$ 2,604,163	\$ 34,754,705	\$ 734,974	\$ 31,933	\$ 78,814,105	\$ 585,383	\$ 79,399,488	
102年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54,853	-	(1,854,853)	-	-	-	-	-	
現金股利	-	-	-	-	-	(9,724,246)	-	-	(9,724,246)	-	(9,724,246)	
103年度淨利	-	-	-	-	-	16,015,591	-	-	16,015,591	96,026	16,111,6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921)	2,667,428	12,437	2,657,944	112,222	2,770,16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2,414,155</u>	<u>\$ 9,772</u>	<u>\$ 42,804</u>	<u>\$ 10,076,452</u>	<u>\$ 2,604,163</u>	<u>\$ 39,169,276</u>	<u>\$ 3,402,402</u>	<u>\$ 44,370</u>	<u>\$ 87,763,394</u>	<u>\$ 793,631</u>	<u>\$ 88,557,025</u>	
104 年 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32,414,155	\$ 9,772	\$ 42,804	\$ 10,076,452	\$ 2,604,163	\$ 39,169,276	\$ 3,402,402	\$ 44,370	\$ 87,763,394	\$ 793,631	\$ 88,557,025	
103年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01,560	-	(1,601,560)	-	-	-	-	-	
現金股利	-	-	-	-	-	(9,724,246)	-	-	(9,724,246)	-	(9,724,246)	
104年度淨利	-	-	-	-	-	12,776,655	-	-	12,776,655	62,559	12,839,2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6,913)	(1,658,083)	30,330	(1,654,666)	(64,743)	(1,719,40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414,155</u>	<u>\$ 9,772</u>	<u>\$ 42,804</u>	<u>\$ 11,678,012</u>	<u>\$ 2,604,163</u>	<u>\$ 40,593,212</u>	<u>\$ 1,744,319</u>	<u>\$ 74,700</u>	<u>\$ 89,161,137</u>	<u>\$ 791,447</u>	<u>\$ 89,952,584</u>	

董事長：羅才仁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勵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利	\$ 17,476,203	\$ 21,270,7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363,038	10,460,914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969	969
土地使用權租金費用	89,803	92,562
採用權益法評價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 益之份額	(37,762)	(40,060)
投資損失	-	7,4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淨 損益	(28,266)	(27,50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7,370	36,4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72,419	129,914
呆帳費用提列數	254	6,309
利息費用	948,371	1,129,829
利息收入	(194,775)	(214,6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 債淨變動數	-	1,250
應收票據淨額	905,986	(721,90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616	(12,620)
應收帳款	485,471	(1,249,544)
存貨	3,359,545	786,517
預付款項	497,248	561,582
其他流動資產	(305,745)	(342,259)
其他營業資產	(21,778)	(7,9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49,529	(6,380)
應付帳款	(1,494,548)	(214,643)
其他應付款	165,948	290,076
其他流動負債	72,089	68,9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4,380	(7,8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702,365	31,998,396
收取之利息	196,954	220,760
收取之股利	33,888	17,000
支付之利息	(964,235)	(1,147,641)
支付之所得稅	(5,181,149)	(5,487,2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787,823</u>	<u>25,601,227</u>

(續次頁)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增加數	\$ -	(\$ 2,6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5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0,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6,678	295,638
利息資本化實際支付數	(37,230)	(30,72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21,974)	(12,687,33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30,981	(311,658)
土地使用權增加數	(2,284,925)	(72,622)
土地使用權減少數	75,745	-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18,390)	958,7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459,115)	(11,830,42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17,862,179	19,401,174
償還短期借款	(16,175,218)	(17,703,198)
發行公司債	-	4,800,000
償還公司債	(2,000,000)	(3,500,0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數	(809,989)	-
舉借長期借款	8,050,954	7,314,022
償還長期借款	(10,122,171)	(14,823,204)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7,862)	10,551
發放現金股利	(9,724,246)	(9,724,246)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增加數	(152,760)	152,7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079,113)	(14,072,14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4,192)	1,652,9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15,403	1,351,6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166,079	19,814,4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381,482	\$ 21,166,079

董事長：羅才仁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勵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4060 號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七)所述，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539,156 仟元及新台幣 2,089,031 仟元，皆占資產總額之 2%；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利益新台幣 795,889 仟元及 542,498 仟元，分別占綜合利益總額之 7%及 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洪淑華

會計師

吳德豐

洪淑華

吳德豐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949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4 日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933,048	7	\$ 9,339,832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55	-	58,93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5,209	-	34,78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1,406,253	1	1,761,979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934,590	1	1,332,936	1
130X 存貨	2,077,886	2	2,077,832	2
1410 預付款項	198,894	-	227,38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10,099	1	686,31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386,034	12	15,519,993	1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8,187	-	58,18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614,333	74	87,672,464	7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761,445	14	17,296,891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28,252	-	329,22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6,970	-	297,14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067	-	314,71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8,065,254	88	105,968,621	87
1XXX 資產總計	\$ 122,451,288	100	\$ 121,488,614	100

(續次頁)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	-		\$ 54,394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7,415	-		-	-	
2170 應付帳款	964,368	1		1,200,823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945	-		18,344	-	
2200 其他應付款	2,501,181	2		2,816,25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12,819	1		1,652,298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89,945	-		2,089,20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490,673	4		7,831,311	7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22,407	-	
2530 應付公司債	8,600,000	7		8,600,000	7	
2540 長期借款	15,867,000	13		13,603,667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15,551	2		2,778,204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16,927	1		889,63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799,478	23		25,893,909	21	
2XXX 負債總計	33,290,151	27		33,725,220	28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2,414,155	27		32,414,155	2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52,576	-		52,576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678,012	10		10,076,452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04,163	2		2,604,16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0,593,212	33		39,169,276	3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819,019	1		3,446,772	3	
3XXX 權益總計	89,161,137	73		87,763,394	7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2,451,288	100		\$ 121,488,614	100	

董事長：羅才仁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勵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1,348,480	100	\$ 23,639,942	100
5000 營業成本	(14,063,907)	(66)	(16,650,828)	(71)
5900 營業毛利	7,284,573	34	6,989,114	2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70,193)	-	(75,124)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214,380	34	6,913,990	2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508,537)	(12)	(2,201,057)	(9)
6200 管理費用	(644,711)	(3)	(833,14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74,677)	(4)	(842,210)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027,925)	(19)	(3,876,414)	(16)
6900 營業利益	3,186,455	15	3,037,576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1,396,912	6	1,549,914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22,982	3	552,312	2
7050 財務成本	(378,023)	(2)	(360,817)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588,102	50	13,722,817	5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229,973	57	15,464,226	65
7900 稅前淨利	15,416,428	72	18,501,802	78
7950 所得稅費用	(2,639,773)	(12)	(2,486,211)	(10)
8200 本期淨利	\$ 12,776,655	60	\$ 16,015,591	6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2,031)	-	(\$ 25,859)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27)	-	(45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445	-	4,39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6,913)	-	(21,92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97,691)	(9)	3,215,975	1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1,124	-	13,72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794)	-	(1,28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9,608	1	(548,547)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627,753)	(8)	2,679,865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54,666)	(8)	\$ 2,657,944	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121,989	52	\$ 18,673,535	79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94		\$ 4.94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93		\$ 4.93	

董事長：羅才仁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勵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一 庫藏股票 交	資本公積一 處分資產 增	資本公積一 處分資產 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	益	權	益	權	益	權	益	權	益	總額
103 年 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 32,414,155	\$ 9,772	\$ 42,804	\$ 8,221,599	\$ 2,604,163	\$ 34,754,705	\$ 734,974	\$ 31,933											\$ 78,814,105
102年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54,853	-	(1,854,853)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9,724,246)	-	-	-	-	-	-	-	-	-	-	-	-	(9,724,246)
103年度淨利	-	-	-	-	-	16,015,591	-	-	-	-	-	-	-	-	-	-	-	-	16,015,5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921)	2,667,428	12,437	-	-	-	-	-	-	-	-	-	-	2,657,94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2,414,155</u>	<u>\$ 9,772</u>	<u>\$ 42,804</u>	<u>\$ 10,076,452</u>	<u>\$ 2,604,163</u>	<u>\$ 39,169,276</u>	<u>\$ 3,402,402</u>	<u>\$ 44,370</u>											<u>\$ 87,763,394</u>
104 年 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32,414,155	\$ 9,772	\$ 42,804	\$ 10,076,452	\$ 2,604,163	\$ 39,169,276	\$ 3,402,402	\$ 44,370											\$ 87,763,394
103年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01,560	-	(1,601,560)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9,724,246)	-	-	-	-	-	-	-	-	-	-	-	-	(9,724,246)
104年度淨利	-	-	-	-	-	12,776,655	-	-	-	-	-	-	-	-	-	-	-	-	12,776,6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6,913)	(1,658,083)	30,330	-	-	-	-	-	-	-	-	-	-	(1,654,66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414,155</u>	<u>\$ 9,772</u>	<u>\$ 42,804</u>	<u>\$ 11,678,012</u>	<u>\$ 2,604,163</u>	<u>\$ 40,593,212</u>	<u>\$ 1,744,319</u>	<u>\$ 74,700</u>											<u>\$ 89,161,137</u>

民國 102 年度董監酬勞 500,810 仟元及員工紅利 333,874 仟元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民國 103 年度董監酬勞 319,992 仟元及員工紅利 288,281 仟元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羅才仁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勵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416,428	\$ 18,501,8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利益)	37,230	114,736
折舊費用	1,549,388	1,521,618
呆帳費用提列數	-	7,46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969	9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4,992)	(14,131)
處分投資損失	-	7,48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38,298)	(281,25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轉列費用及損失	14,540	4,41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588,102)	(13,722,817)
利息收入	(79,485)	(79,681)
利息費用	390,816	373,91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360)	883
匯率影響數	(78,381)	(108,9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變動數	-	1,250
應收票據	9,578	(10,100)
應收帳款	355,726	(46,8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8,346	(203,654)
存貨	(54)	172,761
其他流動資產	78,426	1,186,3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36,455)	166,196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99)	331
其他應付款	(236,458)	21,587
應計退休金負債	(4,436)	(8,706)
其他流動負債	(19,255)	11,96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50,772	7,617,562
收取之利息	82,858	95,017
收取之股利	8,330,064	8,677,715
支付之利息	(388,108)	(345,876)
支付所得稅	(2,978,536)	(2,467,7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97,050	13,576,641

(續次頁)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14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5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13,800)	(1,673,6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02,781	1,002,30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7,566)	(1,784,576)
利息資本化實際支付數	(12,793)	(13,09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13,409	(311,4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87,969)	(2,760,4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3,034)	4,819
償還長期借款	(4,216,667)	(4,380,500)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00	5,5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99)	6,134
發行公司債		-	4,800,000
償還公司債	(2,000,000)	(3,5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9,724,246)	(9,724,24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994,246)	(7,293,79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8,381	108,9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06,784)	3,631,3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339,832	5,708,4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933,048	\$ 9,339,832

董事長：羅才仁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勳



承認事項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

二、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後盈餘依法提列法定公積後，連同上一年度未分配盈餘累積為可供分配盈餘，計新台幣 39,315,546,124 元，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分配股東紅利計新台幣 9,724,246,608 元，即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3.0 元。前項盈餘分配，以本(一〇四)年度盈餘優先分配，若有不足再由上年度未分配盈餘提充分配。分配後累積未分配盈餘計新台幣 29,591,299,516 元。(詳如本手冊第 40 頁盈餘分配表)

三、擬奉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定除息基準日，按基準日股東名簿之記載依其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配發之，其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數，轉列公司其他收入項下。

四、敬請承認。

決議：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27,843,469,839
民國 104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u>(26,913,089)</u>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u>27,816,556,750</u>
民國 104 年度稅後淨利	12,776,654,86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1,277,665,486)</u>
可供分配盈餘	<u>39,315,546,124</u>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每股 3.00 元	<u>(9,724,246,608)</u>
本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	<u>\$29,591,299,516</u>

負責人：羅才仁



經理人：陳榮華



主辦會計：羅永勵



臨時動議

散 會

其他說明事項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一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 二、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 105 年 4 月 8 日至 105 年 4 月 18 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三、截至 4 月 18 日止，本公司未接獲股東提案權之申請，特此說明。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前）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組織規定定名為「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CHENG SHIN RUBBER IND. CO., LTD.。
-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二、 C802160 黏性膠帶製造業
三、 C804010 輪胎製造業
四、 C804020 工業用橡膠製品製造業
五、 C804990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七、 F112040 石油製品批發業
八、 F212050 石油製品零售業
九、 F401010 國際貿易
十、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有關轉投資業務，投資總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
- 第四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彰化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於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 第五條 本公司得為同業間對外保證業務。

第二章 股 份

-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佰貳拾肆億壹仟肆佰壹拾伍萬伍仟參佰陸拾元，分為參拾貳億肆仟壹佰肆拾壹萬伍仟伍佰參拾陸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編號並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 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 第九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臨時會兩種：
一、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之。
二、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 第十一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依法令規定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通知各股東。但對於未滿一千股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十一條之一 本公司召開股東常會時得由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其相關作業皆依公司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加蓋存留本公司之印鑑，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三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股東會議案之表決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採行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 第十五條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規定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另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其議事錄分發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之規定為之。
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式、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其保存期限至少為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四章 董事會

- 第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九至十一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但不得違反證交法第二十六之三條之規定。
-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辦理。
- 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其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
- 第十八條 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主席。
- 第十九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左：
- 一、各項重要章則之審定。
 - 二、業務方針之決定。
 - 三、預算決算之決定。
 - 四、盈餘分配之擬定。
 - 五、資本增減之擬定。
 - 六、不動產之買賣及投資。
 - 七、本公司重要人選之決定。
 - 八、同業間對外之保證業務。
 - 九、本公司機構調整及其他重要事項之決定。
 - 十、年期報表之編審。
 - 十一、其他依照公司法及股東會所賦與之職權。
 - 十二、前項職權依公司法規定，必要時應向股東會報告或提請承認之。
- 第二十條 董事如發生缺額達總數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補選董事之任期以原董事之任期為任期。
- 第二十一條 董事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如遇緊急事項或董事過半數之請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 第二十二條 董事會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 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為原則。但因特殊事故未克出席者，得由其他董事代理。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該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居住

國外者，得以書面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

第二十四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董事會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及監察人。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永久妥善保存。

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二十四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惟獨立董事不得參與第三十六條酬勞之分配。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事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監察人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設監察人二至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但不得違反證交法第二十六之三條之規定。

其全體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

第二十七條 監察人之職權如左：

- 一、稽核公司財務狀況。
- 二、查核簿冊文件。
- 三、查詢公司業務情形。
- 四、職員執行業務之監察與違法失職情事之檢舉。
- 五、其他依法令所賦予之職權。

第二十八條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表示意見，但無表決權。

第二十九條 監察人執行職務對於所審定之帳冊應簽名蓋章，並應於股東會開會時提出報告。

第二十九條之一 本公司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

第三十條 本公司得於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六章 經理人及職員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若干人，總經理由董事長提請董事會過半數之同意聘任之，其解任時亦同。副總經理及協理由總經理提請董事會過半數之同意聘任之，其解任時亦同。經理人之報酬依公司法第廿九條及本公司薪給規定辦理。

第三十二條 總經理承董事會之命綜理本公司業務，總經理因事不能執行職務由副總經理代理之。

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組織系統及各級職員設置之員額與任用方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第七章 會計

- 第三十四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屆年度終了應辦理決算。
- 第三十五條 本公司每屆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依法造具左列各項表冊，於股東會開會前三十日送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查核後，出具報告書提請股東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第三十六條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公司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紅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
- 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八章 附則

- 第三十七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 第三十八條 本章程未定事項，依照公司法規定辦理。
- 第三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五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十月二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五月一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五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九月十六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五月十六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六月三十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八月十六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二月二十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八月二十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五月二十四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六月十三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五月十五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八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四月二

十五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五月九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四月二十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二十三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十七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二十一日，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二十四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四日。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四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第四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第四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第四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羅 才 仁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第三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除公司法一百七十九條規定股份無表決權者外，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 第四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縣市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前項主席係由副董事長、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第六條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七條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八條 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即宣告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作成假決議。前項進行假決議後，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四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股東會表決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股東會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 第十七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且無電子投票反對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二規定為之。
- 第十八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二十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 第二十一條 本規則於八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通過後施行。
本規則於九十八年六月四日股東會通過修訂。
本規則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通過修訂。
本規則於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通過修訂。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截至一〇五年四月十六日止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
董事長	羅才仁	284,225,502	8.77%
董 事	陳榮華	40,570,531	1.25%
董 事	陳秀雄	57,819,456	1.78%
董 事	弘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進昌	11,131,695	0.34%
董 事	弘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軒妙	11,131,695	0.34%
董 事	弘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鴻瑜	11,131,695	0.34%
獨立董事	許恩得	0	0.00%
獨立董事	涂瑞澤	0	0.00%
全體董事持股合計		393,747,184	12.14%
監察人	邱麗卿	27,996,793	0.86%
監察人	曾崧柱	21,688,580	0.67%
監察人	陳涵琦	9,734,867	0.30%
全體監察人持股合計		59,420,240	1.83%

註：法人董事弘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暫缺乙席，尚未指派代表人。

全體董 事法定應持股數 77,793,972 股
全體監察人法定應持股數 7,779,397 股
全體董監事法定應持股數 85,573,369 股